

2026年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依法履行全区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规定,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 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国家和省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统一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本区域自然资源统一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 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国家和省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等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统筹全区土地储备开发工作。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 负责全区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严格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研究拟订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负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开展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

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区空间规划体系。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负责全区重大市政基础设施和交通设施建设涉及国土空间规划的协调工作。

（七）负责统筹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开发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落实国家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区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全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编制全区矿产资源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依法进行矿业权管理。负责全区规划矿区、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一）负责全区测绘和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并实施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组织开展城市地理国情监测工作。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检查维护测量标志。

（十二）负责规范林业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林业市场。组织拟订规范林业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林业建设项目招投标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根据职责分工，做好山体保护相关工作。参与拟定城乡生态发展、环境治理规划及防护林带建设方案。

（十三）负责全区风景名胜区的行业管理工作。按权限承担风景名胜区的规划、建设、保护、管理职责。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申报有关工作。

（十四）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造林、营林、封山育林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发展。拟订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森林经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农村绿化建设管理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全民义务植树工作。组织指导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工作。承担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五）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防沙治沙工作。拟订全区防沙治沙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沙化土地合理利用。组织、指导沙尘灾害应急处置。

（十六）负责全区森林资源的保护发展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全区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全区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工作。按权限承担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遗产和地质公园的规划、建设与管理职责。负责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和湿地公园等的申报工作。组织、协调有关国际湿地公约在我区的履约工作。

（十八）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经营利用和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工作。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照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组织、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检疫和防治工作。

（十九）负责国有林场、苗圃和森林公园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林木种苗、花卉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古树名木、珍贵树木保护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区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承担推进全区林业改革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责任。负责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林地、林权管理。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组织、指导和监督退耕还林工作。

（二十一）负责管理区林业资金并监督使用。监督管理区级林业国有资产。审核重点林业建设项目。提出林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保护补偿制度。负责全区林业统计工作。

（二十二）推动全区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拟订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执行上级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

实施重大科技工程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区林业科研、科技成果推广、教育培训和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组织指导林业产业发展以及利用外资工作。负责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三）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全区地质灾害预防、治理相关工作，编制地质灾害和森林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二十四）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林业行政执法及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指导监督森林公安机关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以及森林火灾等各类案件。

（二十五）协助做好涉及自然资源领域的招商服务工作。

（二十六）负责本系统或领域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二十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九）职能转变

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成”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

职能。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 根据国家规定统一履行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全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3. 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乡村绿化，保障全区生态安全。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加快建立以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自然遗产和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三十）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矿泉水、地热水管理。开采矿泉水、地热水。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办理《取水许可证》。区自然资源局凭《取水许可证》初步审查采矿登记相关材料，报上级自然资源部门办理《采矿许可证》。

2. 关于采空区治理。区自然资源局指导各镇（街道）、功能区做好全区历史遗留责任灭失的非煤采空区的调查和治理工作。目前正在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形成的采空区，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督促各镇（街道）、功能区和矿山企业制定并落实治理方案。

3.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一般灾

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一般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一般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区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区城乡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水旱灾害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区自然资源局、区城乡水务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4. 关于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职责分工。区自然资源局负责本部门行政权力事项的动态调整；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行使经区政府批准集中的林业领域相关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两部门建立健全衔接配合机制，依法履行职责分工，强化在联络会商、信息互通、业务协同等方面相互配合。

二、机构设置情况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本级机关，内设3个职能科室，其中包括：办公室（挂人事政工科牌子、信访科牌子）、自然资源管理科、政策法规科（加挂执法监督科牌子）。
2. 济南市钢城区国土空间综合服务中心。
3. 济南市钢城区林业保护和发展服务中心。
4. 济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钢城分中心。
5. 济南市钢城区国有寄母山林场。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259.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2.6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706.44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9.0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6,706.44
		十一、农林水支出	561.7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2.89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3.3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59.09	本年支出合计	18,259.09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259.09	支出总计	18,259.09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8,259.09	18,259.09	1,552.65	16,706.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	135.67	135.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04	129.04	129.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29.04	129.04	129.0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6.6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6.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02	119.02	119.0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2	119.02	119.02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17.2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10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06.44	16,706.44		16,706.4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6,706.44	16,706.44		16,706.4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127.81	13,127.81		13,127.81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21.31	521.31		521.31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7.32	3,057.32		3,057.32								
213			农林水支出	561.73	561.73	561.73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18,259.09	18,259.09	1,552.65	16,706.44								
	02		林业和草原	561.73	561.73	561.73									
		04	事业机构	561.73	561.73	561.7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2.89	622.89	622.89									
	01		自然资源事务	622.89	622.89	622.89									
		01	行政运行	233.74	233.74	233.74									
		50	事业运行	389.15	389.15	38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4	113.34	113.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4	113.34	113.34									
		01	住房公积金	113.34	113.34	113.34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8,259.09	1,552.65	16,706.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	135.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04	129.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4	129.0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02	119.0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2	119.02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06.44		16,706.4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06.44		16,706.4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127.81		13,127.81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21.31		521.31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7.32		3,057.32	
213			农林水支出	561.73	561.73		
	02		林业和草原	561.73	561.73		
		04	事业机构	561.73	561.7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2.89	622.89		
	01		自然资源事务	622.89	622.8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706.4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	135.67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9.02	119.0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6,706.44		16,706.44	
		十一、农林水支出	561.73	561.7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2.89	622.8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3.34	113.3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259.09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259.09	1,552.65	16,706.4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259.09	支 出 总 计	18,259.09	1,552.65	16,706.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552.65	1,552.65	1,407.95	14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67	135.67	135.6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04	129.04	129.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4	129.04	129.0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6.6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	6.63	6.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02	119.02	119.0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02	119.02	119.02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3	17.23	17.23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9	101.79	101.79		
213			农林水支出	561.73	561.73	495.79	65.94	
	02		林业和草原	561.73	561.73	495.79	65.94	
		04	事业机构	561.73	561.73	495.79	65.9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22.89	622.89	544.13	78.76	
	01		自然资源事务	622.89	622.89	544.13	78.76	
		01	行政运行	233.74	233.74	154.98	78.76	
		50	事业运行	389.15	389.15	389.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4	113.34	113.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4	113.34	113.34		
		01	住房公积金	113.34	113.34	113.3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1,552.65	1,407.95	144.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97.45	197.4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41	43.4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0	47.4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16	62.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38	14.3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45	7.4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8	9.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69	12.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08.49	1,208.49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49	335.49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92	265.9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36	192.3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17	91.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66	114.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9.37	59.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2.42	42.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45	6.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5	100.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6		78.7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49		18.4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28		7.28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2		0.92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0.50		0.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30		7.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0		23.4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37		12.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5.94		65.9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7.6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		5.69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	08	取暖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14	租赁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9.94		27.90		27.90	2.04	48.20		46.20		46.20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6,706.44				16,706.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706.44				16,706.4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706.44				16,706.4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127.81				13,127.81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521.31				521.31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7.32				3,057.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552.65	1,552.65	1,552.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97.45	197.45	197.45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41	43.41	43.41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7.40	47.40	47.4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2.16	62.16	62.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38	14.38	14.3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45	7.45	7.4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8	9.78	9.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18	0.18	0.1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69	12.69	12.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08.49	1,208.49	1,208.49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49	335.49	335.49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92	265.92	265.92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36	192.36	192.3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1.17	91.17	91.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66	114.66	114.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9.37	59.37	59.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2.42	42.42	42.4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45	6.45	6.4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5	100.65	100.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6	78.76	78.76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49	18.49	18.49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28	7.28	7.28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2	0.92	0.92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4.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0.50	0.50	0.5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30	7.30	7.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0	23.40	23.4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2.37	12.37	12.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5.94	65.94	65.9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7.60	7.6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1.50						
302	05	水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	5.69	5.69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08	取暖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2.38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1.5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14	租赁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0.5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1.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0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8,382.19	16,706.44		16,706.44				1,675.75	
征地成本-预算外	特定目标类	1,675.75							1,675.75	
区级重点项目	特定目标类	16,706.44	16,706.44		16,706.44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3.50	3.50	3.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0	3.50	3.50					
	01		自然资源事务	3.50	3.50	3.50					
		01	行政运行	3.50	3.50	3.50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6年收入预算18,259.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52.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6,706.44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支出预算18,259.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52.65万元，项目支出16,706.44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6年收支预算18,259.09万元，比上年减少12,103.89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2,103.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253.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11,850.35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2,103.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08.62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2,412.51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2026年其他运转类项目、征地成本等较于上年相比预算安排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6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48.2万元，比上年增加18.26万元，增长60.99%。主要原因是2026年公务用车数量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6.2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2万元，比上年增加18.3万元，增长65.5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比上年增加，相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减少0.04万元，下降1.96%，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做到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4.7万元，比上年增加38.3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在职在编人员增加，公务用车数量增加。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委托业务费指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各项资金。2026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区国有寄母山林场为规范管理、防范法律风险、保障各项工作合法合规开展，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并支付相应法律顾问费用，导致委托业务费增加。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2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森林防火运兵车、森林防火水车、综合保障车。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件、套）。

2026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总体工作情况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2026年政策和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级预算项目1个，预算资金16706.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6706.44万元。拟对征地成本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6706.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6706.44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征地成本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征地成本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5_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钢城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6706.44	
		其中:财政拨款	16706.4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充分贯彻落实《土地储备管理办法》的规定,配合市土地储备中心稳步推进土地收储工作,确保土地精准收储、精确补偿、合规开发和高效利用,提升城市功能,推动城市建设健康有序发展,保障土地熟化成本顺利收回并实现合理的土地出让政府收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预估征地成本	16706.44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估征地面积	347.5335亩
			储备土地面积	628.37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收回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偿资金拨付率	及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土地收益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建设形象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是否改善	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资源配置和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